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4-017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京科锐	股票代码	00235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安志钢	刘卓妮	
电话	010-62981321	010-62981321	
传真	010-82701909	010-82701909	
电子信箱	IR@creat-da.com.cn	IR@creat-da.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3年	201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1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993,434,619.46	1,124,120,611.31	1,124,120,611.31	-11.63%	922,255,032.41	922,255,03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451,048.00	80,153,720.61	82,156,350.49	-25.2%	86,233,755.69	86,233,75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6,545,000.95	74,924,269.71	76,908,935.77	-26.48%	84,224,447.00	84,224,44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549,936.61	71,047,026.79	71,047,026.79	47.16%	98,191,715.51	98,191,71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0.38	-26.32%	0.4	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37	0.38	-26.32%	0.4	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9%	8.28%	8.48%	-2.39%	9.37%	9.37%
	2013年末	2012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1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453,979,525.68	1,488,757,483.56	1,488,724,215.27	-2.33%	1,384,544,238.08	1,384,544,238.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18,663,810.42	998,924,350.46	1,000,926,980.34	1.77%	950,727,544.95	950,727,544.95

注: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博华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博华”)于2013年4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11000390,发证日期2012年11月12日),并于2013年5月6日在北京市怀柔区地方税务局办理了减免税备案手续。根据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认定合格的高新技术企业自认定当年起三年内,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由于科锐博华在进行2012年财务决算时尚未收到该证书,其财务决算报告中仍按照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计算。本公司根据上述事项对2012年度的合并报表予以追溯调整,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同时出具了《关于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对2012年度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的说明》。该追溯调整事项详见公司于2013年5月18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追溯调整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的公告》(编号:2013-027)。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3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15,17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78%	97,754,709	0		
中国电力科学研究院	国有法人	14.67%	32,028,000	0		
北京万峰达电力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7,628,028	0		
中国建设银行-上投摩根中国优势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	3,059,258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2%	2,001,995	0		
中国工商银行-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218,534	0		
贾硕	境内自然人	0.46%	994,046	0		
郭琪霞	境内自然人	0.2%	431,500	0		
曹建伟	境内自然人	0.19%	411,966	0		
吴绍兵	境内自然人	0.17%	362,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其与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郭琪霞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31,500股;吴绍兵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700股外,还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60,2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62,900股。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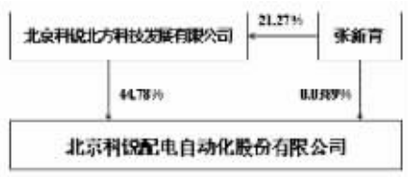

注:

(1)2013年3月1日,张新育先生通过协议方式转让其持有北京科锐北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北方”)107.42万元的股权,占科锐北方注册资本的4.55%。本次转让后,张新育先生持有科锐北方的股权比例由25.82%变为21.27%。

(2)2013年3月6日、7日,科锐北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出售公司股份6,201,600股。报告期末,科锐北方持有公司股份97,754,70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4.78%。

(3)2013年3月18日,张新育先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85,000股,成交均价9.946元/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389%。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公司经营业绩不佳,全年新增合同11.4亿元,同比去年下降15.56%;实现营业收入9.93亿元,同比去年下降11.6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145.10万元,同比去年下降25.20%。针对公司业绩连续两年下滑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报告期内积极组织管理层进行自省,并深入讨论和分析公司面对的机遇与挑战。面对配电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产品价格及毛利率下降等不利因素,公司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在市场开拓、技术产品研发、内部管理控制、资本运作等方面积极改进,为公司走出困境进一步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市场开拓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市场开发力度,一是在公司传统的电网公司的招标市场上持续改进,优化投标工作,提升各省中标份额。同时对目前产出少、份额低的省份,增加人员复制成功经验,期望在短期内有较大增量;二是针对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且有一定技术特点和应用特色的产品,加强宣传推广工作,通过完善队伍,优化销售方法,在满足客户需求的基础上,提高上述产品的市场认可度,从而扩大销售规模,避免常规产品的恶性竞争,体现公司技术创新的特点;三是在巩固电网市场的基础上,依靠公司在电网市场多年积累的经验,大力开拓目前市场份额极少的石油、铁路、煤炭等电网外市场和国际市场,相信凭借公司多年电力设备的销售经验,很快能在这些市场中获取较好的业绩增量,支撑公司业绩增长;四是在公司营销队伍的建设上,尽管遇到了业绩下滑的问题,但公司仍然采取加强管理和加大投入等多项措施增强公司的市场营销能力。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优化销售模式,提升基层销售团队管理水平,新增一线市场销售人员,并进一步加强人员的培训与考核工作;五是积极采取措施提高客户服务水平,提高产品质量,整合服务资源,加强售后服务工作。通过上述各项措施,公司在巩固现有优势市场的基础上,利用既有经验,突出特色,积极开拓新市场和薄弱市场。同时服务于客户,关注客户感受,提高客户满意度,为确保业绩的持续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在国家电网公司两个批次的配(农)网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集中招标及其各省网(局)招标中,公司均取得了很好的成绩,配电类产品(环网柜、柱上开关)、箱变类产品(箱式变电站、美变、非晶合金变压器)、变电类产品(重合器)和自动化类产品(故障指示器、配电终端)的中标比例名列前茅,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全国配电行业设备企业应有的位置。

报告期内,新市场开拓取得突破,新签合同大幅提升,占比由5.3%提升至17.8%;部分销售弱势区域队伍建设和业绩也均有所提升;电网外的市场开拓有所进展,新签合同同比增长139.21%。

技术产品研发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健全和完善研发技术管理体系,规范和提升技术研发管理水平;建立和完善试验室的试验流程,进一步提升试验验证技术水平;实现PLM系统产品配置功能,制定《PLM系统使用管理规范》;适度开展前瞻性研发工作,探索新的技术方向。公司自主研发的出口型故障指示器FI-3A、FI-3C系列产品通过国际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学会(IEEE)故障指示器测试标准;公司节能配电变压器产品成功入选“节能产品惠民工程高效节能配电变压器推广目录(第二批)”;公司“配电网故障指示器定位系统”、“固体绝缘环网柜”、“模块化变电站(配送式变电站)”、“永磁真空智能柱上开关”和“玻璃纤维增强型水泥箱壳”等5项产品被评为“中关村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新技术新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与科研院校保持紧密合作,并取得阶段性成果。公司承担的“智能配电网自愈控制技术研究与开发”(“863”计划项目)获鉴定通过;公司与大连理工大学联合研发的永磁户内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相控开关)顺利通过三相直接电容器组投切型式试验并取得型式试验报告;公司与陕西省地方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研发的、作为智能配电网关键设备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科研项目的重要组成部分的“智能电网框架下的配调一体化系统平台及多通道模块化智能终端的研制与开发”项目通过项目结题验收暨成果鉴定;公司与华北电力大学联合研发的“真空度在线监测”和“绝缘在线监测”两项技术已经完成样机试制及测试;公司与北京铁路局北京科学技术研究所就“ZN□-27.5/D1600-31.5型智能户内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铁路贯通自闭线路分布式故障自动处理技术”和“接触网线路故障自动定位系统”三个项目开展的技术合作为今后开拓铁路市场打下了产品基础。另外,公司开发的农网高过载变压器,目前已经开始使用,这也为今后更好的服务于农网奠定了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还积极参与了GB3804-201x《3.6kV~40.5kV高压交流负荷开关》、GB 5273-201x《变压器、高压电器和套管的接线端子》、DL/T 593-201x《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标准的共用技术条件》、DL/T 403-201x《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等标准的编制和修订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新申请专利24项,其中发明专利5项,实用新型19项;获得专利授权28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27项。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专利授权96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实用新型92项。

内部管理控制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各事业部利润中心的地位,严格中高层人员的激励与实现利润增量挂钩的措施,在一些特定的市场领域,公司要求事业部自建销售队伍、自管技术研发。这些措施强化了事业部的市场意识,更好地将研发、生产、物流等环节与市场开发工作紧密结合,有效地提高了公司面向市场的反应能力,同时发挥了内部各级人员的积极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完善采购审计体系,优化采购审计供应渠道,并确立了事业部的采购管理模式,进行采购督查,推动物料标准化、采购成本有显著的降低;进一步加强质量管理,保证产品的出厂质量,做到更加优质;启动安全标准化工作,开展安全月活动,实行安全简报及通报制;启动内控体系建设,并开展了部分管理活动的内部审计工作;公司还积极的强化内部基础管理工作,充分发挥现有的ERP、PLM、CRM等信息系统作用,完善制度和流程,完善各级人员工作标准,加强培训工作,提高每个人和每个团队工作的效率,减少不必要的成本支出。另外,公司在生产系统的后向一体化工作上也做了大量工作,计划通过后向一体化投资,加强产品的生产能力,提高盈利水平,更好地控制产品质量。

资本运作方面。报告期内,公司与北京博润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博润”)原部分股东签署《股权转让和增资协议》,拟通过收购股权及增资的方式最终持有科锐博润66.33%的股权。本次收购及增资有利于增强公司在电力电子技术方面的研发实力,为公司增加新的业务打开市场局面,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公司也一直在积极寻求新的机会,期望通过投资、合作、并购等方式,努力扩大自身业务范围和完善现有产品体系。

资质荣誉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京科锐博华电气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科锐屹拓科技有限公司和武汉科锐电气有限公司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多项荣誉,被科技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评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被《电气时代》杂志评为“2013年度中国电气工业成长力10强”及“第十四届中国电气工业100强”,被北京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评为“2012-2013中关村信用培育双百工程百家最具影响力信用企业”,被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评为“纳税信用A级企业”。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9,343.46万元,同比下降11.63%,营业成本70,059.23万元,同比下降13.11%;毛利率29.48%,同比增加1.21个百分点;期间费用21,234.03万元,同比增长2.91%,其中科技开发费为4,364.57万元,同比增长31.91%,期间费用率21.37%,同比增加3.01个百分点;资产减值损失633.06万元,同比下降35.01%;营业利润6,768.21万元,同比下降28.17%;净利润6,491.14万元,同比下降24.7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45.10万元,同比下降25.20%;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454.99万元,同比增长47.16%。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系:①公司本期新增合同比去年下降;②本期已中标合同中尚不具备执行条件的框架性协议占比较去年增加。

(2)报告期内利率29.48%,同比增加1.21个百分点。

①主要产品毛利率发生变化

A. 部分主产品毛利率上升:

箱变产品毛利率23.60%,同比增加5.21个百分点,主要系:a.主要材料铜材、油等大宗商品采购价格降低;b.公司加大产品研发和技术改进力度且增加产品后向程度,使产品成本降低。

柱上开关产品毛利率18.86%,同比增加4.00个百分点,主要系材料采购成本降低所致。

其他产品毛利率56.30%,同比增加11.60个百分点,主要系该产品中毛利率较高的自动化产品销量增加所致。

B. 部分主产品的毛利率下降:

环网柜产品毛利率28.49%,同比下降4.96个百分点,主要系受国家电网公司统一招标影响售价降低及本期产量降低导致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永磁机构真空开关设备产品毛利率13.26%,同比下降10.11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产量降低导致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故障定位类产品毛利率51.61%,同比下降8.34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售价降低所致。

②产品销售结构的变化:

本期其他产品中毛利率较高的自动化产品销售比重同比增加5.52个百分点;本期毛利率较低的柱上开关产品和永磁机构真空开关设备产品销售比重同比分别下降6.99个百分点和13.57个百分点。

(3)报告期内,公司加大研发投入导致期间费用率增长。

(4)报告期内资产减值损失633.06万元,同比下降35.01%,主要系: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减少使得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②期末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余额增加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③报告期内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增加。

(5)综合以上原因导致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下降28.17%、24.74%和25.20%。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454.99万元,同比增长47.16%,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运用应付票据支付部分采购款及支付的税费减少所致。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	2012年(调整后的)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993,434,619.46	1,124,120,611.31	-11.63%
营业成本	700,592,325.23	806,279,397.10	-13.11%
毛利额	292,842,294.23	317,841,214.21	-7.87%
毛利率	29.48%	28.27%	1.21%
期间费用	212,340,292.93	206,341,797.84	2.91%
其中:科技开发费	43,645,686.11	33,088,477.33	31.91%
期间费用率	21.37%	18.36%	3.01%
资产减值损失	6,330,562.96	9,740,733.88	-35.01%
营业利润	67,682,106.96	94,231,440.52	-28.17%
净利润	64,911,378.51	86,253,825.31	-24.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451,048.00	82,156,350.49	-25.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549,936.61	71,047,026.79	47.16%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较好地落实和执行前期制定的发展战略,在年度重点工作上取得了一定进展和突破。但当期的经营结果却未达到年初的经营计划,主要原因如下:

1、招标项目当年执行率比较低,大量合同延后,未能确认收入;

2、新市场拓展未能取得预期成果,招标外合同增长未能弥补亏空;

3、公司有技术特色的产品尚待完善,未能形成预期销售收入;

4、研发费用投入较大,但研发成果未能及时转化为业绩增长。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新增1家:报告期内,公司新设子公司北京科锐云涌科技有限公司。

(2)对2014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1-3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上升50%以上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60.42%	至	308.48%
2014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165	至	187
2013年1-3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45.7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本期具备执行条件的合同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故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新育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350　证券简称:北京科锐　公告编号:2014-018

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2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21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的有关规定,北京科锐配电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编制了《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0年1月11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39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7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24.00元,募集资金总额648,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46,308,725.14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1,691,274.86元。大信会计师事务有限公司已于2010年1月25日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大信验字(2010)第1-0004号《验资报告》。

2、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期余额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37,708.55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25,501.92万元(含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取得利息收入3,041.34万元),其中活期存款账户余额为5,199.75万元,定期存单为20,302.17万元。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1)经2009年2月2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配网故障定位及自动化装置技术改造项目、配电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变配电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等三个项目,共需使用募集资金18,9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以上三个项目共使用募集资金16,585.47万元。

(2)经2010年4月12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2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该笔贷款已使用募集资金偿还。

(3)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投资13,000万元新建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其中使用超募资金11,000万元。经2011年9月2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追加投资2,600万元,追加后该项目总投资额为15,600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11,000万元。经2013年12月5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7,000万元,追加后该项目总投资额增至22,600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18,0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9,467.50万元。

(4)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2月18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不超过1,400万超募资金投资设立陕西科锐宝同永磁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宝同”);科锐宝同于2011年6月28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公司使用1,194万元超募资金出资。经2012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销科锐宝同;科锐宝同于2013年2月4日完成注销登记,清算退回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14.21万元。

(6)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10月11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1月4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8)经2012年6月26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11月29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9)经2013年9月12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10)经2013年12月5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970万元投资北京博润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博润”)。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275.79万元支付收购科锐博润股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已经2010年4月12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时,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于2010年3月1日共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由本公司在该等银行开设了2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

2011年7月11日,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增设一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主要用于“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管理与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过程中不存在问题。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设置了严格的审批权限和流程,以保证专款专用。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均需由资金使用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经该部门主管领导签字后,报财务负责人审核,并由总经理签字后,方可予以支付;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应报董事会审批。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一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的,应及时以传真方式通知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账号	存储方式	金额(万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1100 1045 3000 4929 7189	7天通知存款	900.00
	1100 1045 3000 4928 1086	3个月定期存款	4,000.00
	1100 1045 3000 5301 1840	专用账户	4,894.7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1027 3000 0002 6758 5	3个月定期存款	4,209.56
	1027 3000 0002 7957 8	3个月定期存款	1,052.48
	1027 3000 0002 7956 7	3个月定期存款	2,104.96
	1027 3000 0002 7955 6	3个月定期存款	2,104.96
	1027 3000 0002 8059 5	3个月定期存款	2,088.59
	1027 3000 0002 8060 7	3个月定期存款	522.15
	4058 2000 0181 9100 0878 22	专用账户	178.34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魏公村支行	0121 0142 7000 0568	6个月定期存款	812.32
	7003 1641 2	3个月定期存款	507.15
	7003 1628 5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
	7003 1651 5	6个月定期存款	1,000.00
	0121 0141 7001 8147	专用账户	126.70
合 计	-	-	25,501.9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8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911.5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708.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配网故障定位及自动化装置技术改造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6,000.00	424.89	5,613.99	-386.01	93.57%	2011年12月31日	2,421.48	是	否
2. 配电自动化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否	10,300.00	10,300.00	10,300.00	91.66	7,849.70	-2,450.30	76.21%	2011年12月31日	1,807.54	是	否
3. 变配电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否	2,600.00	2,600.00	2,600.00	379.76	3,121.78	521.78	120.07%[4]	2011年12月31日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8,900.00	18,900.00	18,900.00	896.31	16,585.47	-2,314.53	-	-	4,229.02	-	-
超募资金投向												
1. 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	否	11,000.00	18,000.00[3]	18,000.00	4,753.61	9,467.50	-8,532.50	52.60%	2015年3月31日	-	-	否
2. 陕西科锐宝同永磁开关有限公司项目	否	1,400.00	1,194.00	1,194.00	-1,014.21	179.79	-	-	2011年6月28日	-	-	-
3. 归还银行贷款	-	7,200.00	7,200.00	7,200.00	0.00	7,200.00	0.00	100%	-	-	-	-
4.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0.00	100%	-	-	-	-
5. 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项目	否	5,970.00	5,970.00	5,970.00	275.79	275.79	-5,694.21	4.62%	2014年1月23日	-	-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570.00	36,364.00	36,364.00	8,015.19	21,123.08	-14,226.71	-	-	-	-	-
合 计	-	48,470.00	55,264.00	55,264.00	8,911.50	37,708.55	-16,541.24	-	-	4,229.0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1、为了整合资源,降低管理成本,提高运营效率,经2012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销陕西科锐宝同永磁开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宝同”);科锐宝同于2013年2月4日完成注销登记,清算退回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14.21万元。 2、由于北京市城市规划委员会的规划调整致使许可证报复延期,导致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延期至2015年3月31日。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41,269.13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超募资金余额为20,146.05万元。 1、经2010年4月12日召开的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7,200万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该笔贷款已使用募集资金偿还。 2、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1,000万元新建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经2013年12月5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追加投资7,000万元,追加后该项目总投资额增至22,600万元,其中使用超募资金18,000万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使用募集资金9,467.50万元。 3、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2月18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使用不超过1,400万超募资金投资设立陕西科锐宝同永磁开关有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公司使用1,194万元超募资金出资。经2012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注销科锐宝同;科锐宝同于2013年2月4日完成注销登记,清算退回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1,014.21万元。 5、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10月11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1月4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7、经2012年6月26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9,000万元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11月29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8、经2013年9月12日召开的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4,000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9、经2013年12月5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970万元投资北京博润新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北京科锐博润电力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锐博润”)。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实际使用超募资金275.79万元支付收购科锐博润股权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1、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因中关村软件园二期市政配套规划调整,公司需要依据此次规划调整而变更原购置的土地。经2012年2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变更该项目的实施地点。[5] 2、经2012年3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同意终止变更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实施地点。[6]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经2010年10月13日召开的201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2月18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经2011年5月5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4,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1年10月11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经2011年10月12日召开的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万元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上述资金已于2012年1月4日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经2012年6月26日召开的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不超过9,000万元暂时补充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公司在规定期限内使用了部分超募资金8,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2年11月29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1]公司在保证募投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在实施时对募投项目又进一步地合理规划和精心设计,降低采购成本和各项建设成本,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整体募投项目成本;因配网故障定位及自动化装置技术改造项目和变配电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基建部分同为一栋大楼,在面积使用分配上,变配电技术研发中心项目多分配了部分使用面积致使该项目累计投入金额略高于承诺投入金额。

[2]根据“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目前建设需求,对项目第二次追加投资,本次追加的投资主要用于建筑工程投资、研发试验设备仪器软件、土地使用权及土地出让金、市政基础建设费、办公设备等。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11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对“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追加投资的公告》(编号:2013-044)。

[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2年2月29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B020版)、《证券时报》(D39版)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变更“智能配电网技术研发中心及公司总部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编号:2012-012)。

[4]具体内容详见公